市人社局关于举办2024年“双一流”高校

校园招聘“秋招”活动的通知

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国资委、市教委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科技局，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十大产业人才创新创业联盟秘书处，有关委办局（集团公司）人力资源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全面推进“十项行动”走深走实，吸引更多“双一流”等知名高校毕业生来津施展才华、干事创业，满足本市企事业单位高校毕业生用人需求，市人社局定于近期举办2024年“双一流”高校校园招聘“秋招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形式

（一）“双一流”高校校园双选会。选取7所高校举办天津专场招聘会，组织本市重点企事业用人单位与高校毕业生进行线下对接洽谈。活动现场还将开展政策宣讲会和直播带岗活动，邀请用人单位进行推介和互动交流。

（二）“双一流”高校云聘会。搭建线上活动专区，举办“双一流”高校云聘会，广泛征集本市重点企事业用人单位高校毕业生岗位需求，面向高校毕业生和人才进行发布。

（三）合作交流项目洽谈会。组织有意向与高校开展合作的单位，就联合开展优秀人才培养、推进产学研密切合作等方面开展对接洽谈。

二、线下活动院校及预安排

（一）哈尔滨工业大学（哈尔滨校区）：9月10日（星期二）。

（二）吉林大学：9月11日（星期三）。

（三）大连理工大学（大连校区）：9月13日（星期五）。

（四）北京科技大学：9月25日（星期三）。

（五）西安交通大学：9月27日（星期五）。

（六）电子科技大学：10月16日（星期三）。

（七）四川大学：10月17日（星期四）。

三、参加范围

（一）招聘对象。举办活动高校及所在城市的博士、硕士研究生、本科毕业生。本市市属高校应往届毕业生参与线上活动。

（二）参加单位。重点围绕信创、高端装备、集成电路、新能源、新材料、汽车及新能源汽车、生物医药、中医药、车联网、航空航天、绿色石化、轻纺等12条产业链重点企业、十大产业人才创新创业联盟成员单位、高新技术企业、高成长性企业、央企国企、高校医院科研单位等创新能力强、人才需求旺盛、具有较强发展动能的企事业用人单位。

四、活动费用

线上活动及线下活动涉及的场地、展位（规格为1.2米宽，含一桌二椅）、展牌（统一制作2块），均为免费提供。活动涉及的食宿及往返交通费用，由用人单位自理（可参考主办方推荐班次交通及酒店）。

五、参加方式

（一）报名。拟参加活动单位请于9月5日（星期四）前通过指定邮箱（LHYG@tj-nhr.com）进行报名（额满为止）。报名需提供《营业执照》复印件加盖公章、《2024年下半年“双一流”高校校园招聘活动需求征集表》（附件1）电子版以及企业logo电子版。报名参加线下校园双选会的，展牌制作信息以《2024年下半年“双一流”高校校园招聘活动需求征集表》为准，如有图片应不小于1MB。邮件标题为“双一流+单位名称”。招聘岗位应针对高校毕业生，不得要求应聘者需具备工作经验，不得含有性别、民族等限制条件，不得限制院校级别、全日制及统招等条件。招聘信息一经申报，不得改动。

（二）线上发布。招聘信息经审核后，统一发布在线上活动专区，参加“双一流”高校云聘会。如招聘岗位不进行线上发布，请标注说明。

（三）线下参会确认。市人社局将综合考虑用人单位及岗位需求情况，确定线下参会名单，并通知具体时间、地点和参会安排。线下活动预计可安排用人单位600家次。

六、有关事宜

（一）举办“双一流”高校校园招聘活动是本市延揽知名院校毕业生来津留津发展，与知名高校开展深入交流合作，为本市产业发展提供有力人才智力支撑的重要手段，请各区人社局、行业主管部门、产业链牵头部门、十大产业人才创新创业联盟秘书处高度重视，加强宣传引导，广泛组织用人单位积极参与，汇总本区、本盟链、本行业（领域）参加活动单位报名材料，一并报送至指定邮箱。各区、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设置招聘专区、联合招聘展位，进行区域、产业、人才政策宣传，主管部门可酌情安排1-2人参加活动。

（二）请参加活动单位针对目标院校深入研究对接合作项目，挖掘有发展前景、有竞争力的优质岗位参与活动，认真填写报名材料。线下参加活动单位应安排单位负责人或人事负责人参加活动，人数控制在1-2人。要服从主办单位的管理和安排，及时总结上报活动对接洽谈成果，注意自身安全防护，确保活动取得实效。

（三）请市教委广泛组织本市市属高校参与线上活动，通过校内网站、公众号等形式做好宣传推广工作，吸引市属高校毕业生积极参与，促进本市高校毕业生留津发展。

联系电话：28013653、28013585

电子邮箱：LHYG@tj-nhr.com

附件：1．2024年下半年“双一流”高校校园招聘活动需求

 征集表

 2．专业分类编码表

 2024年8月28日

 （此件主动公开）